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語言治療系修業規定實施要點

108年11月5日 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系課程委員會 通過

109年3月9日 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 通過

110年10月8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臨時系務會議 通過

110年10月12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 通過

113年2月29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 通過

- 第1條 依據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學則第三十條 學生所修具有連貫性之課程，其成績不及格是否擋修或繼續修習該課程，由各系(組、學位學程)自訂之。
- 第2條 本系必修和多數選修專業科目皆為國考相關科目，同時為實習前必備之基礎技能科目，故制定本系修課規定。
- 第3條 108入學年度起，修習「聽能復健學」前須通過「聽力學導論」；修習「兒童語言障礙學」前須通過「語言發展學」。
- 第4條 108入學年度起，修習「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1/3」前，須通過「語言發展學」、「音韻障礙學」、「聽力學導論」科目；修習「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2/3」前須通過「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1/3」、「兒童語言障礙學」科目；修習「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3/3」前須通過「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2/3」、三年級上學期專業必修科目。
- 第5條 108入學年度起，修習大四臨床實習課前，須通過本系大一至大三專業必修科目。
- 第6條 108入學年度起，依照本系課程計畫，修習本系專業進階課程前須先修習專業基礎課程，不得上修專業進階課程。
- 第7條 110學年度起，復學生比照其復學年級入學年之課程擋修和實習分發規定。
- 第8條 當原課程未通過時不得與擋修科目同步修課。
- 第9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、呈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專業課程擋修一覽表

學期	不及格科目	學期	擋修科目
一下	聽力學導論 <N4331328>	二下	聽能復健學<N4331324>、 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1/3 <N4331338>
二上	語言發展學 <N4331305>	二下	兒童語言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37>、 初階語言障礙時習 1/3 < N4331338>
二上	音韻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34>	二下	初階語言障礙時習 1/3 < N4331338>
二下	兒童語言障學與實作 <N4331337>	三上	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2/3 < N4331343>
二下	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1/3 < N4331338>	三上	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2/3 < N4331343>
三上	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2/3 < N4331343>、 吞嚥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0>、 成人語言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2>、 運動言語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1>	三下	初階語言障礙實習 3/3 <N4331346>

專業課程先修一覽表

學期	基礎學科	學期	進階學科
一上	語言學 <N4332303>	二上	語言發展學 <N4331305>
一上	聽語解剖生理學 <N4331301>	二上	言語科學 <N4331308>
		三上	吞嚥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0>
		三下	嗓音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5>
一下	語音學 <N4332306>	二上	音韻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34>
一下	聽語神經科學 <N4331304>	三上	運動言語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1>
		三上	成人語言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2>
二上	應用行為分析 <N4331335>	二下	兒童語言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37>
二上	音韻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34>	三下	顱顏異常與相關障礙學 <N4331349>
二上	言語科學 <N4331308>	三下	嗓音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5>
二下	心理語言學 <N4332309>	三上	成人語言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2>
二下	聽語測驗原理 <N4331339>	三上	溝通障礙評量與實作 <N4331344>
三上	吞嚥障礙學與實作 <N4331340>	三下	頭頸癌言語復健 <N4331348>